

上海文藝評論  
專項基金  
特約刊登

## ■花言峭语

## 童年时候有条狗,是多么重要

《一条狗的使命》根据W·布鲁斯·卡梅伦同名小说改编,导演是曾经执导《忠犬八公的故事》的拉斯·霍尔斯道姆。故事非常特别,一只狗经历多次生命轮回,陪着主人走人生旅程的故事。

电影在2017年上映,在全球收获将近两亿美金票房,而中国内地的票房,就占了其中一半。于是,第二部很快面世。《一条狗的使命2》延续着《一条狗的使命1》(以下简称《使命1》)的故事和节奏,继续讲述这条狗的使命。

在《使命1》中,小狗贝利几次转世,陪伴着伊森度过一生。《使命2》中,贝利的使命仍在继续,这一次,它需要陪伴和保护伊森的孙女CJ。和前作一样,依然有离别,有重逢,有离散,也有回归。贝利也完成了三次转世,它用三次生命,三次转世,陪伴并经历了CJ人生里的大事小情,CJ也在男友特伦特患病之后不离不弃,就像贝利一直不离不弃陪伴着她一样。这正是这个故事最动人之处,在此刻,狗的情感,和人

的情感有了共振,狗的使命,和人的使命有了交会点。

我们渴望的,不只是狗的陪伴,更是人的陪伴,一种不论贫穷富贵、疾病死亡都无法搅扰的陪伴。我们因此可以相信,人和人之间的感情,是可以预期的,是恒定的,不会像天气一样变换不定。

在这个不停变动的世界里,这种恒定的感情,是多么重要啊。它带给我们安全感,它让时间的流逝变慢,这种安全感,让我们获得最大的慰藉。

狗的陪伴变为人的陪伴,让这一主题得以升级,这次升级,让这个故事和我们的关系更为紧密,也更能引起我们的共鸣。“狗的使命”也因此有了更深一层的意义:狗的存在,让人们懂得陪伴和珍惜,在爱与被爱中感受生命的感动和真实。

就像前面说的,“狗的使命”另有一重意义,就是让我们懂得陪伴珍惜。那么,有没有可能,我们也是通过狗,来体验感情、学习感情、实践感情呢?

从贝利身上,CJ懂得了什么是

感情,该怎么表达感情。所以,当特伦特的生活发生变故的时候,特伦特的女友选择了“人的方式”去面对,CJ却选择了用“狗的方式”(没有贬义哦)去面对这一切。

“人的方式”,是权衡利弊,精打细算,慢慢变冷变淡,最终全身而退,而“狗的方式”却是奋不顾身,忠心耿耿,不离不弃,不改不变。就像执行了一条无法修改的指令,就好像,这条指令,是它存在的根本意义。

“狗的方式”和“人的方式”到底哪个更好呢?电影没有给出褒贬,没有给出判断,但却用自己的方式作出了反馈。“狗的方式”让人得到了拯救,获得了幸福。

因为,忠诚和守护,奋不顾身和全身心投入,结果很难说,但一个人能够这样去做,这个行动本身就是巨大的回馈,巨大的奖赏。“狗的方式”自有其道理。

不论是学习“人的方式”还是学习“狗的方式”,都要从童年少年时候开始。

《使命2》故事选择了CJ这样

一个年轻女孩作为主角,就有这样一层意思。CJ在很小的时候,就得到了贝利的陪伴和守护。在那种陪伴、嬉戏之中,CJ一定学习到一种很重要的东西,那就是感情为何物,感情对一个人何等重要。

所以,她才会变成后来那个有着深挚感情的女孩,才会做出那样的选择。和贝利的相处,即便不是她情感世界里最重的一部分,也是占了很大比重的一块。如果她是在成年以后,在性格已经定型,在心已经变得坚硬之后,才遇到贝利,她可能不会学习到这一切,也不会做出这样的选择。

《使命2》讲述的,是孩童时代的感情学习,会对人产生怎样影响的故事,是孩童时代的感情,怎样深刻地影响了人的一生的故事。

这一切,都从一个孩子,和一条狗开始。

韩松落

作家

## ■情人看剑

看《罗马》就好  
别顾着猜谜

在电影《罗马》里看到《虎口脱险》的片段,年纪大些的观众可能有他乡遇故知的惊喜。这是中国人百看不腻的二战喜剧片,上译厂的配音锦上添花,堪称经典中的经典。出现在《罗马》里,自然另有深意,围绕这一话题的阐释,也是《罗马》精巧设计、遍地隐喻的又一证明。

当时年轻女佣克里奥与小男友在影院约会,银幕上打得热闹,坐在后排的女佣却不安地告诉男友,自己可能怀孕了,男友有点懵,转头说去洗手间,这一去就再也没回来。银幕上的《虎口脱险》临近结尾的最高潮片段,“斗鸡眼”德军打错飞机,英雄们化险为夷。字幕升起,全场掌声笑声,被抛弃的女佣望眼欲穿,悲与喜形成强烈的参差对照。

在电影里安置主角看电影,戏中戏,梦中梦,往往形成类似的互文参照关系。比如汤唯有名的两次看电影场景,一次是在《地球最后的夜晚》里,她跟黄觉经常在影院看电影,还一起听着中岛美雪唱的《莉莉姑娘的摇篮曲》,眼中都是泪水;另一次是在《色,戒》里,她演的王佳芝在影院里看过多部电影,一度想起自己的身世,坐在观众里哭成泪人,既可见当时的文艺青年过着怎样的精神生活,也与人物心态和情节气氛产生呼应,是很有讲究的。

回到《罗马》里放映的《虎口脱险》,可能也没有那么简单,近期看到一些评论做了更多解读,比如德军乱枪扫射,象征着渣男对女主角生活的粗暴干预啦;他临阵脱逃,上演的也是一出“虎口脱险”啦——不过谁是虎口,又是谁脱了险,还真难讲。解读过多,难免也会给人走火入魔之感,让看电影完全成了猜谜游戏。

《罗马》也的确像一个迷宫,意象比比皆是,和《虎口脱险》一样被广泛讨论,比如车开进家门时一路磕碰,被视为暗示主人家庭生活充满摩擦;满地狗屎自不必说,就像人物在画外音里大爆粗口;墙上的海浪之画,比喻人生的波涛汹涌,也对应了女佣直面海浪、营救小孩的重头戏……当一部电影里满是这样的符号,也是一种双刃剑,容易诱惑观众去解读。其实苏珊·桑塔格在《反对阐释》里提醒过,“阐释视艺术作品的感性体验为理所当然之物而不予重视,并从这一点出发”。

我们要做的,是从导演阿方索·卡隆那些个人化情绪化的记忆画面里,在虚虚实实之间唤起情感共鸣,而不是让来自智力猜谜式的喜悦,抵消感性体验的敏锐感和情绪上的触动,那是本末倒置了。

长风新

媒体人

## ■钱眼识人

## 没有乐队的夏天是不完整的

至少我觉得,北京的夏天是很美好的。如果不下雨,空气又好,整天都是赤白赤白的,热度均匀地,像不猛烈的海浪一层又一层地扑向你,经过你。而到了晚上,凉意也随之降落。这一天就等着这一刻。此时,干点啥好呢?啤酒?烤串?当然还有乐队。

原谅我突然用这种文字来描述这个季节的个人感受。实在因为这几天,有一档综艺节目的画面被时常回味。它,是《乐队的夏天》,马东主导的《奇葩说》团队制作的,节目内容简短地说,就是31支本土乐队现场live表演,通过投票晋级成为2019年的hot 5。坦白说,刚开始我是有一点点看不上的,内心深处当然是倚老卖老,十年前甚至更早,也是在北京Live现场穿着海魂衫,人模狗样,晃头晃脑的小年轻。记得有一次听麦田守望者的现

场,朋友还拍下我仰着头喝啤酒的照片,那时真的年轻啊,觉得房贷啊养娃啊离得特别远。高晓松说的“诗与远方”四个字,是滥俗了,可再也没有比它们更能描述当时的气儿。

带着这种为老不尊的倨傲的态度,我还是把视频点开了。看着看着,竟然跟个大傻子一样,面含微笑,在电脑前摇头晃脑起来。这些乐队,我知道,还算有点熟悉的不超过5支,比如新裤子、面孔、痛仰等,然后还有一些遗憾没有入选,比如GALA、万能青年旅社。更早那些,麦田守望者的萧玮去拍环保纪录片了,古早的94红磡那一拨,是蒙上岁月尘埃的传奇,不提也罢。节目中大多数歌和乐队,我是第一次接触。

在某种程度上,我和主持人马东都是走出来认知的舒适区。马东

的舒适区是理性的,可以用语言去精准描述的,他需要去定义、分类,去表达。而乐队的魅力恰恰是模糊的,是转瞬即逝的冲动,也是自我的,挑剔的。

我的舒适区是艺术表达的古典感,有些愤怒、有些绝望、要有命运、人性这种大词。节目中很多歌的表达,切口是很细腻的,它尊重了每一种情绪,忧伤的、欢乐的,惆怅的。青年男女之间的情感互动,每一个细节都值得被歌唱、比如反光镜的《嘿!姑娘》,歌词特别简单,可是它就抓住了“要不要”这种直白的表达,重复表达,求恋一次比一次急迫。看看现场效果,是奏效的。还有旅行团乐队写“大地温暖的浮现”,在我看来,是物质和精神其实已经富足的新一代才能有的心态。有什么好愤怒的?“逝去的人,不曾走远”。不管是乐队,还是

其他领域比如职场的年轻人,已经得到了时代发展的馈赠。他们的诗意图主题,说到底就是我此时此刻的感受是什么。

虽然不至于要效仿更年轻一代的全部,从里到外都打扮起来,你也别扭。但是,衰老的开始不是因为你发际线的后退,不是你的保温杯里泡着枸杞,而是在心态上,你已经认定自己相信的是最好的,无比正确。凡是与这种认定违背的,都被你嗤之以鼻。

还好,我居然又摇头晃脑,差一点热泪盈眶,哪怕只是看视频。说明,这个夏天我并没有缺席。那么多年过去了,还像个孩子一样,容易被几个中文的词语打动。我引以为傲。

钱德勤

媒体人

## ■佟言无忌

## 如何从绝世美女变成怪物?

最近翻香港的八卦杂志,翻到徐濠萦(陈奕迅太太)和傅明宪(TVB剧神雕侠侣郭襄的扮演者)以及薛芷伦的合影,徐濠萦今年45岁,但看上去像个小女孩,可见长期跑步锻炼真的可以让皮肤紧致,而大她四岁经历情海翻波的傅明宪则明显老得多,眼袋都要掉下来,至于中间的这一位,我的朋友们都惊呼:这是什么怪物?!

其实如果放一张二十多年前的照片,中间这一位还真是绝世大美女,颜值可以和王祖贤杠上一杠,1987年,她和王祖贤一起演《倩女幽魂》,她演的是女二号小青,而后来她则是香港大生银行老板的前妻,叱咤香港社交圈十数年的BALL后薛芷伦。

说起薛芷伦,真是要叹一句绝世美人,为什么这么说呢?

当年她的颜值她的身段她的时尚品味,可谓绝杀全场,2004年她甚至成了某知名奢侈品牌的代言人。她和章小蕙是小学同学,两个人当年在BALL场是死对头,而那个时候,无疑她压她一头,一是因为她老公是真正的有钱,二是因为她的模特身段和样貌都比章要招摇得多。而有趣的是,两位美丽名媛都在39岁的时候离了婚,章是因为欠下巨债,而她则是因为难忍老公花心,章离婚之后度过了一段难熬的时光,而她离婚之后则越活越起劲,经常与不同的男友约会,用港媒的说法是:风骚劲头无两。

说起来,薛芷伦是一个身世奇特的美女。她出身富家,从小她就与母亲相依为命住在九龙塘一座大厦里。天涯八卦上传说她的母亲因为失宠而得了精神疾病,她在美国读

了8年书,回来以后就当模特和演员。一个有趣的段子是,当某导演拎着一纸电影合同找到还是新人的她,谁知薛芷伦不以为意地说她不演了。原来她爸死了,她继承了大笔遗产,再不必苦哈哈地去演电影当模特挣钱了。导演目瞪口呆地看着美女开着红色跑车绝尘而去,心中怅然若失,好像目睹现代传奇。

年轻貌美有钱又有闲,薛芷伦玩得不亦乐乎。1989年6月她在一间舞厅内邂逅著名富二代马公子,三个月后两人奉子成婚,婚姻持续差不多十二年,后来因为难忍马的花心,离了婚,从此薛芷伦更加性感地出现在社交场合,派头十足,只可惜天遂人愿,2009年单身的她患上乳癌,据说要做手术那天她致电平时在舞场情同姐妹的名太相陪,竟无人肯动,自此总算明白了人情

冷暖世态炎凉。

薛芷伦销声匿迹了一两年,当她再度出现在社交场合时已经容貌大变,别人都说她整容失败,她奋而反击自己从未整容,称自己只是得了一种离奇的病,现在的她仍然热衷出席各种场合,延续着年轻时代的生活方式,名媛的着装风格,只是因为长相的巨大变化,这种过于闪耀的打扮让她在年轻人的眼里变成了一个十足的怪物——她确实活成了一个现代传奇,她的经历告诉我们如果一个女人真的笃信身体才是她得到一切的基础,无论年轻时她多漂亮,40岁之后她得到的一定是一个支离破碎焦虑且充满讽刺的人生。

黄晓波

人物记者